

龙安区人民政府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主动公开方面

一是通过龙安区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各类政府信息4026条，解读信息317条。发布政府文件13篇，政府办文件20篇，政策解读45篇；重点领域信息376篇；基层政务公开信息564篇；专题专栏信息182篇。二是多形式解读政策。在文字和图片解读的基础上，通过视频、音频、卡通动漫、简明问答等多种形式，不断提升政策解读的趣味性和实效性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方面

2022年全区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6件，受理的申请件均按规定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

一是优化政府信息分类整合，聚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，动态调整政府信息公开栏目，集约化、规范化有序发布展示各类信息。二是进一步完善依申请公开转主动公开长效机制，推动主动公开，切实保障群众知情权。

(四) 平台建设方面

一是优化政府网站功能设计，提升完善网上办事服务，推动政务服务“一网通办”、政民互动“一网通答”，2022年共办理群众咨询投诉7525件。二是扎实推进基层政务新媒体规范化建设工作，打造精品政务新媒体；建立校审登记制度，提升信息发布质量2022年网站总点击量为231万余次；加强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，确保重大会议期间政务新媒体安全平稳有序运营。

(五) 监督保障方面

一是完善政务公开考核评价制度，采取线上、线下结合方式，认真落实检查要求，及时查漏补缺，同时健全考评制度，优化考核办法，强化政务公开工作管理，把信息公开主体责任层层压实。二是加强政务公开队伍建设，组织专业培训，开展研讨交流，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3	6	67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6876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375		
行政强制	223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9808.1662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25	0	0	0	1	0	26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3	0	0	0	0	0	3
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26	0	0	0	1	0	27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1	0	0	0	0	0	1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1	0	0	0	0	0	1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3.其他		0	0	0	0	0	0	0		
(七) 总计		28	0	0	0	1	0	29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, 龙安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, 但还存在以下问题和不足: 一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仍需进一步细化; 二是创新亮点工作还不够突出。

2023年, 将从以下方面进行改进提高: 一是紧扣国家、省、市、区各项重大改革和关键举措, 更加自觉地围绕稳岗就业、助企纾困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、创造共同富裕美好生活等重点领域, 继续优化政务公开、政策解读、关切回应等工作。二是坚持创新融合政务公开、政务服务、政民互动平台, 更好地统筹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, 持续创新提升政府网上履职能力。三是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教育, 进一步提高各相关单位对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, 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水平, 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(一) 其他需要报告事项情况: 无。

(二) 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：2022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